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2023 年度，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董事会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率领经营班子与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平稳开展“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发展电力电缆与光通信两大业务板块的基础上，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锂电池超薄铜箔产业，积极探索产业融合协同发展的路径。公司坚持“有质的量”的经营策略，通过打好“稳”产销、“稳”效益和“拼”内功、“拼”回款的组合拳，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运行呈现“产量销量逐步回稳、经济效益稳中有升”的态势，企业经营保持平稳。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65,842,287.37 元，同比下降 9.52%；净利润 140,653,185.48 元，同比下降 7.7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5,545,659.95 元，同比下降 5.1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2,019,549.90 元，同比下降 25.14%。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1、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制定<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以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杭电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4、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召开了一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委员会成员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进行运作，认真开展工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决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依据。2023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下设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五）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等规定的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公告或变更定期报告披露日期的情况。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客观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实行有效监督，督促公司增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及公平性，确保投资者及时平等地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的展望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稳扎稳打，沿着既定的经营目标和方向，科学高效地做好各项重大决策，勤勉履职，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保障，优化投资结构，防范经营风险，不断提高公司综合实力，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以更好的业绩表现回报股东。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